

关于对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相关风险及澄清事项的问询函之回复

众函字(2020)第 5004 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

我们接受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刚泰控股”或“公司”）的委托，对公司 2019 年度会计报表进行审计。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形成我们的相关判断，公司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会计资料。根据贵所《关于对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相关风险及澄清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0】0461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我们对贵所要求会计师核查的问题进行核查，具体情况及回复如下：

三、根据公司公告，黄金销售业务实现收入1.23 亿元，毛利润3,425.92 万元。请公司补充披露：（1）黄金销售业务的主要业务模式，销售产品的品类；（2）销售定价是否公允，是否存在关联交易，结合同行业对比情况说明毛利率是否合理；（3）黄金销售业务前五名客户及金额，黄金业务形成的应收账款余额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4）黄金开采业务的产能和产能利用率，以及制约产能的主要因素；（5）黄金存货的具体情况，以及公司盘点和会计师监盘情况。请公司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公司所属大桥金矿2019年份处理矿量40.86万吨，生产销售黄金（合质金）392.61kg。全年实现收入12,326.59万元，较上年增加73.05万元。受国际金价上涨影响，全年平均销售单价313.96元/g，较上年平均售价增加43.84元/g。全年实现毛利润3,425.92万元，毛利率27.79%。

(1) 黄金销售业务的主要业务模式，销售产品的品类；

黄金销售的业务模式有两种方式：一、委托具备上海黄金交易所会员资质的单位进行精炼后，委托对方通过上海黄金交易所交易平台出售；二、直接销售给具备上海黄金交易所会员资质的单位，与其直接结算货款。销售产品的品类为单一的合质金。

(2)销售定价是否公允，是否存在关联交易，结合同行业对比情况说明毛利率是否合理；

a. 销售定价公允，公司的销售定价均参照上海黄金交易所的实时交易价格确定。

b. 不存在关联交易，公司黄金销售为委托具备上海黄金交易所会员资质的单位进行精炼后，委托对方通过上海黄金交易所交易平台出售，或直接销售给具备上海黄金交易所会员资质的单位，与其直接结算货款。无关联交易发生。

c. 公司的毛利率是合理的，由于矿山及黄金矿山企业的资源禀赋、采矿条件差异很大，导致同行业毛利率差异较大，与同行业其他公司已披露的数据相比较，公司的毛利率在合理区间范围内。

2019年同行业自产金毛利率对比

公司名称	毛利率 (%)
山东黄金	44.38
赤峰黄金	57.78
紫金矿业	41.82
西部黄金	26.55
*ST 刚泰	27.79

注：数据来源于各公司2019年年报。

(3)黄金销售业务前五名客户及金额，黄金业务形成的应收账款余额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客户名称	2019年度销售金额 (万元)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 (万元)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上海黄金交易所	424.23	0	0
灵宝金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11,902.37	0	0
(注：公司共两户销售客户)			

(4)黄金开采业务的产能和产能利用率，以及制约产能的主要因素；

大桥金矿设计产能为年处理矿石49.5万吨，2019年实际处理量为40.9万吨（其中：采出矿量38.3万吨，使用堆矿场库存矿石2.6万吨），产能利用率为82.63%。

制约产能的主要因素：在开采中，矿体发生变化，采矿过程中夹石难以剔除，增加矿石贫化率，使入选品位降低，制约了产能。另外，由于当年极端天气变化（暴雨洪灾、温度骤降），暴雨频繁，使矿石含水量过高，泥沙量过高等，影响了设备运转，制约了产能。

(5)黄金存货的具体情况，以及公司盘点和会计师监盘情况。请公司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为确保产品安全，在冶炼完成黄金产品后，立即送交客户进行精炼销售，不在冶炼车间留存产成品。公司期末无黄金产品的存货。

会计师意见：

在对刚泰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针对公司自产黄金销售收入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了解、评估公司自销售协议、结算单至销售收入入账流程中的内部控制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通过检查主要销售协议及与管理层访谈，对自产黄金收入确认有关的重大风险及风险报酬转移时点进行分析评估，进而评估收入的确认政策。

对公司2019年度自产黄金销售收入实施的程序包括：检查并比较公司黄金销售价格和上海黄金交易所的实时交易价格；检查公司通过西脉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向金交所实现销售的《客户日结单》、销售发票、《金交所结算联》等原始凭证；检查公司向灵宝金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黄金的《原料结算单》、《黄金采购定价单》、《领款单》、销售发票、送货交通票据和客户回款水单等原始资料；查阅了西脉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和灵宝金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工商信息，未发现与公司存在潜在关联方关系。实施分析性复核程序，比较和分析公司向前述两家客户销售黄金的价格、毛利率及其变动合理性；比较和分析公司与同行业其他公司毛利率差异及合理性。我们对前述交易金额及应收款项年末余额（截至2019年末应收账款余额为零）发函并取得回函，金额确认一致。公司自产黄金当年全部实现对外销售，2019年末自产黄金无库存。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0年5月12日